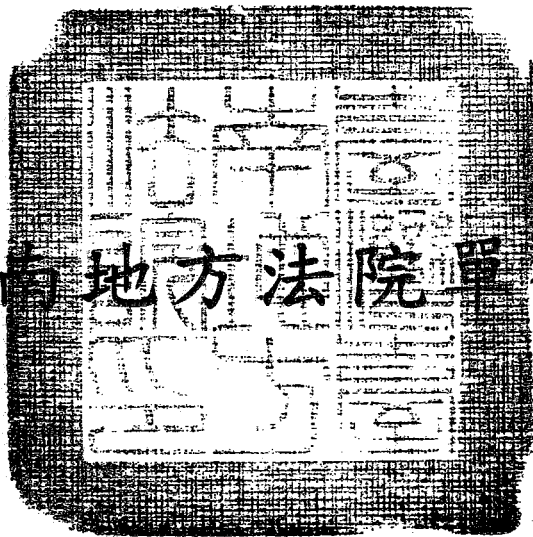


5-25 中華民國 96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單位預算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編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書目錄

中華民國 96 年度

<u>書表名稱</u>	<u>頁次</u>
一、預算總說明	1-13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5-16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7-18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19
2.沒入及沒收財物—沒入金	20
3.司法規費收入—民事訴訟費	21
4.司法規費收入—非訟事件費	22
5.司法規費收入—公證費	23
6.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24
7.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25
8.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26
9.廢舊物資售價	27
10.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28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一般行政	29-31
2.審判業務	32-33
3.少年事件處理	34-35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書目錄

中華民國 96 年度

4.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36
5.交通及運輸設備	37
6.其他設備	38
7.第一預備金	39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40-43
(四)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44-45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46-47
(六)人事費分析表	49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50-51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53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54-55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56-57
(十一)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8-59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6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依據法院組織法第 9 條及第 10 條之規定，本院管轄以下事件：

- 1.民事、刑事第一審通常、簡易訴訟案件。
- 2.不服簡易庭判決、裁定之上訴或抗告案件。
- 3.少年事件。
- 4.家事事件。
- 5.交通案件。
- 6.民事強制執行事件。
- 7.非訟事件。
- 8.流氓感訓案件。
- 9.勞資爭議事件。
- 10.選舉罷免事件。
- 11.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
- 12.其他法律規定訴訟案件。

地方法院審判通常及簡易訴訟程序以法官 1 人獨任行之，但通常訴訟程序案件重大者，或簡易訴訟程序上訴或抗告案件，由法官 3 人合議行之。

(二)內部分層業務：本院內部單位，係依「法院組織法」、「地方法院及其分院處務規程」之規定設置，其有關內部單位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 1.本院設院長 1 人，簡任 14 職等，綜理全院行政事務。
- 2.民、刑事庭：審理民、刑事第一審及不服簡易庭判決、裁定之上訴或抗告案件暨審理專業事務案件事項。
- 3.簡易庭：審理民、刑事簡易訴訟案件及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
- 4.民事執行處：辦理民事執行及保全程序事項。
- 5.公設辯護人室：辦理指定辯護案件、辯護案件之編訂保管事項。
- 6.觀護人室：依「少年事件處理法」製作報告、觀護事項。
- 7.公證處：依公證法第 4 條、第 5 條之內容辦理公證事務。
- 8.登記處：辦理法人登記及夫妻財產制契約登記。
- 9.提存所：辦理假扣押、假處分案件提存及清償提存事項。
- 10.書記處：置書記官長 1 人，承院長之命處理行政事務並指揮監督書記官以下職員。
- 11.書記處民、刑事科：辦理訴訟案件進行中卷證之收管，分配，裁判正本之製作，文件處理暨卷證之送上訴。辦理訴訟文卷之點收，卷宗目錄之編訂，案件程序初步審查，裁判之編號，保密，法人登記及夫妻財產制契約之登記事項及其他非訟事件事項。
- 12.書記處文書科：辦理文卷之收發、繕印、整理及檔案之保管、印信之典守、法令編印、集會之紀錄、律師之登記事項等。
- 13.書記處總務科：辦理庶務、司法收入及經費出納、贓證物品之保管、案內金錢或其他貴重物品之出納事項，財物購置、保管、發給事項，公有廳舍修建及分配使用事項及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6 年度

福利事項。

- 14.書記處研考科：研究發展工作之推行，年度工作計畫之擬編，案件進行檢查及自行檢查事項，列管事項之追蹤、管制、考核事項等。
- 15.書記處訴訟輔導科：辦理為民服務及輔導事項。
- 16.會計、統計、資訊、人事及政風室：分別辦理歲計、會計、統計、資訊、人事管理及政風查察事項。
- 17.法警室：執行人犯戒護、拘提、押解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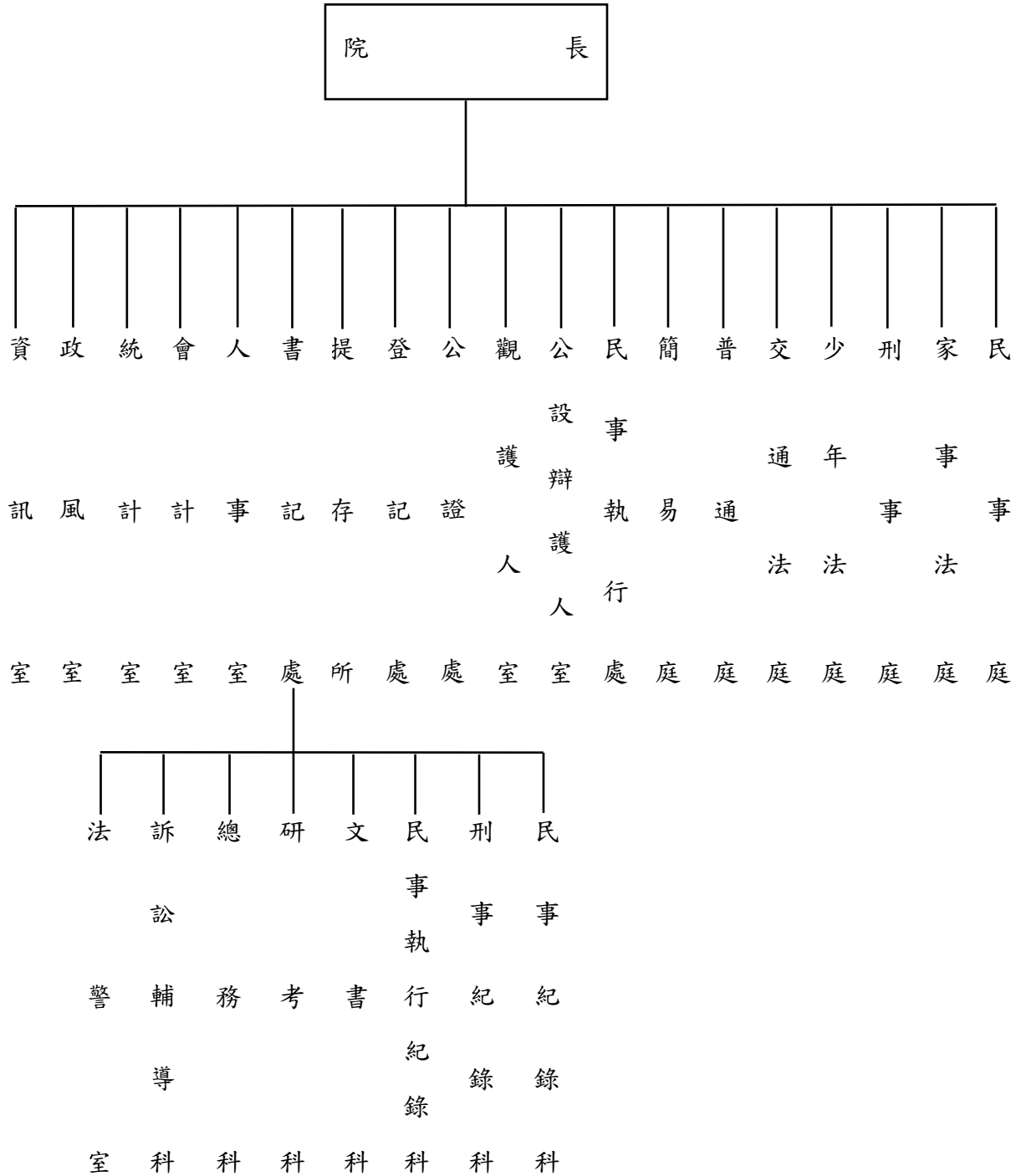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6 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組織系統圖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6 年度

2.預算員額說明表

區 分	法 定 員 額	預 算 員 額			增 減 說 明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增 減 比 較	
職 員	737~1439	384	389	-5	(一)增員部分：法警 12 人、 聘用法官助理 11 人。 (二)移撥部分：撥入聘用法官 助理 2 人。 (三)裁改部分：裁減錄事 15 人、庭務員 5 人；裁增書 記官 15 人、法警 5 人。
法 警	78~155	62	45	+17	
技 工		2	2		
駕 駛		25	25		
工 友		19	19		
聘 用		82	69	+13	
約 僱		4	4		
合 計		578	553	+25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6 年度

二、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與預算配合情形

(一)本(96)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業務及工作計畫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一般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適當行使行政監督，厲行考核獎懲，建立司法形象。 2.端正司法風氣，檢肅貪瀆，嚴辦破壞司法信譽案件，維護優良司法風氣及司法尊嚴。 3.執行「維護司法人員安全方案」，並加強法院安全設施及公務機密，確保機關安全。 4.確實執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規定，貫徹財產申報審查。 5.推行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並加強宣導，使民眾了解並能充份利用法院各項便民措施。 6.繼續加強訴訟輔導業務，結合社會及教育資源，以增進人民對司法之信任。 7.推廣法律知識，宣導正確法治觀念，妥適處理民眾陳訴及機關函查案件。 8.繼續推展法庭科技化及審判紀錄電腦化，全面整合司法資訊系統，促進法院辦公室自動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嚴密防止違紀事件，務求弊絕風清，貫徹行政革新。 2.配合政府政策，加強機關貪瀆、不法情事之蒐羅及查察，並宣導民眾檢舉不法，全面推廣遠距訊問系統。 3.加強聯合服務中心系統功能並擴充其內容，提供相關資訊。 4.繼續辦理檔案回溯編目建檔業務，以增進檔案管理之績效。
二、審判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強化第一、二審法院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辦理民、刑事審判業務，提高民、刑事裁判品質。 2.依法速審速結重大刑事案件及清理民、刑事久懸未結案件，並加強辦理貪瀆、盜匪、毒品防制、擄人勒索、贓物、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件。 3.繼續加強民事和解、調解事件及移付鄉鎮市公所辦理調解事件，以疏減訟源。 4.妥適處理家事事件、家庭暴力防治民事保護令事件，以促進家庭和諧，保護被害人之人身安全。 5.儘速處理民事執行事件，並積極清理積案，確保當事人權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提高民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案速度。 2.加強審判事實認定並強化民事調解、和解事件，期能疏減訟源。 3.積極清理未結案件，避免案件遲延，影響當事人權益。 4.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132,000 件，刑事案件業務 20,000 件，民事執行業務 68,500 件。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6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三、少年事件處理	1.妥適審理少年保護事件，少年刑事案件及辦理少年觀護業務。 2.加強觀護人執行親職教育研習，實施假日生活輔導，並與少年及家長共同諮商檢討，免於青少年再犯。 3.強化少年法庭功能，提高觀護績效，防止少年犯罪。 4.落實政府「反毒」政策，對於青少年吸毒，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規定辦理，並妥適施以戒治處分，藉以徹底杜絕犯罪，遠離毒害。	1.提高觀護績效，加強辦理少年案件並配合防制青少年犯罪，期使犯罪人數減少。 2.加強安置輔導之執行與聯繫。 3.本年度少年事件審理業務預計辦理 2,100 件，少年事件觀護及輔導業務預計輔導 1,700 人。
四、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加強辦理提存事件業務之處理，推廣公證業務，以期疏減訟爭。	1.擴大宣導公證法令，期以疏減爭訟。 2.本年度預計辦理公證業務 9,700 件，提存業務 10,600 件。
五、一般建築及設備 (一)交通及運輸設備 (二)其他設備	1.新增傳真機等設備，俾利公務進行，以增進工作效率。 2.汰換影印機、新市庭空調系統及新增冷氣機、影印機、軟體升級及主機備份管理系統等設備。	1.新增辦公設備，便利公務進行，確保人民權益。 2.汰購影印機、冷氣機、新市庭空調系統及資訊軟體設備，提高工作效率及提升資訊設備效能。
六、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依預算法第 64 條規定申請動支，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6 年度

(二)本 (96) 年度預算配合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歲入部分：	503,760	503,76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300	4,300	
規費收入	480,634	480,634	
財產收入	306	306	
其他收入	18,520	18,520	
歲出部分：	738,063	727,585	10,478
一般行政	638,695	638,695	
審判業務	81,016	80,283	733
少年事件處理	6,859	6,859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1,292	1,292	
一般建築及設備	9,745		9,745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		20
其他設備	9,725		9,725
第一預備金	456	456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6 年度

三、以往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9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1.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一、一般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適當行使行政監督，厲行考核獎懲，建立司法形象。 2.端正司法風氣，檢肅貪瀆，嚴辦破壞司法信譽案件，維護優良司法尊嚴。 3.執行「維護司法人員安全方案」，並加強法院安全設施及公務機密，確保機關安全。 4.確實執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規定，貫徹財產申報審查。 5.推行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並加強宣導，使民眾了解並能充份利用法院各項便民措施。 6.繼續加強訴訟輔導業務，結合社會及教育資源，以增進人民對司法之信任。 7.推廣法律知識，宣導正確法治觀念，妥適處理民眾陳訴及機關函查案件。 8.繼續推展法庭科技化及審判紀錄電腦化，全面整合司法資訊系統，促進法院辦公室自動化。 9.配合司法博物館籌設進程，舉辦相關活動，並培訓專業解說及導覽志工。 	<p>全年度決算數占預算數 95.08 %。</p>
二、審判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強化第一、二審法院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速辦理民、刑事審判業務，提高民、刑事裁判品質。 2.依法速審速結重大刑事案件及清理民、刑事久懸未結案件，並加強辦理貪瀆、盜匪、贓物、妨害商標、違反專利法、著作權法、重大經濟犯罪及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件。 3.繼續加強民事和解、調解事件，以疏減訟源。 4.妥適處理家事事件、家庭暴力防治民事保護令事件，以促進家庭和諧，保護被害人之人身安全。 5.儘速處理民事執行事件，並積極清理積案，確保當事人權益。 <p>本計畫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89,400 件，刑事案件業務 15,700 件，民事執行業務 55,600 件，共計 160,700 件；實際辦結民事事件業務 105,696 件，刑事案件業務 17,253 件，民事執行業務 66,215 件，共計 189,164 件。</p>	<p>實際辦結占預計辦理 117.71 %。</p>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6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三、少年事件處理	<p>1.加強觀護人執行親職教育研習，實施假日生活輔導，並與少年及家長共同諮商檢討，免於青少年再犯。</p> <p>2.強化少年法庭功能，提高觀護績效，防止少年犯罪。</p> <p>3.落實政府「反毒」政策，對於青少年吸毒，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規定辦理，並妥適施以戒治處分，藉以徹底杜絕犯罪，遠離毒害。</p> <p>本計畫少年事件審理業務預計辦理 2,500 件，實際辦結 2,185 件，少年事件觀護及輔導業務預計輔導 2,100 人，實際輔導 1,747 人。</p>	<p>1.少年事件審理業務實際辦結占預計辦理 87.40%。</p> <p>2.少年事件觀護及輔導業務實際輔導占預計辦理 83.19%。</p>
四、非訟事件處理	<p>加強辦理提存事件業務之處理，推廣公證業務，以期疏減訟爭。</p> <p>本計畫預計辦理公證業務 9,450 件，提存業務 8,050 件，共計 17,500 件；實際辦結公證業務 8,908 件，提存業務 8,038 件，共計 16,946 件。</p>	<p>實際辦結占預計辦理 96.83%。</p>
五、一般建築及設備 (一)交通及運輸設備 (二)其他設備	<p>1.汰換傳真機、首長座車 1 輛、執行車 2 輛及中型警備車 1 輛，俾利公務進行，以增進工作效率。</p> <p>2.汰換冷氣機及新增司法博物館文物保管監視系統等設備。</p>	<p>全年度決算數占預算數 91.68%。</p>
六、第一預備金	<p>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p>	<p>本年度未申請動支。</p>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6 年度

2. 決算辦理概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預算數 (1)					決算數 (2)				歲入超收 (短收) 或經費賸餘	預算執行率% (2) / (1)
	原預算	追加減數	第一預備金	第二預備金	合計	收付實現數	應收 (付) 數	保留數	合計		
一、歲入部分：	643,350	-	-	-	643,350	488,825	-	-	488,825	-154,525	75.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4,524	-	-	-	4,524	4,337	-	-	4,337	-187	95.87
規費收入	631,256	-	-	-	631,256	424,432	-	-	424,432	-206,824	67.24
財產收入	10	-	-	-	10	951	-	-	951	941	9,510.00
其他收入	7,560	-	-	-	7,560	59,105	-	-	59,105	51,545	781.81
二、歲出部分：	665,644	-	-	-	665,644	624,998	-	-	624,998	40,646	93.89
一般行政	575,928	-	-	-	575,928	547,617	-	-	547,617	28,311	95.08
審判業務	75,486	-	-	-	75,486	65,329	-	-	65,329	10,157	86.54
少年事件處理	7,061	-	-	-	7,061	5,871	-	-	5,871	1,190	83.15
非訟事件處理	1,292	-	-	-	1,292	1,211	-	-	1,211	81	93.73
一般建築及設備	5,421	-	-	-	5,421	4,970	-	-	4,970	451	91.68
交通及運輸設備	4,935	-	-	-	4,935	4,487	-	-	4,487	448	90.92
其他設備	486	-	-	-	486	483	-	-	483	3	99.38
第一預備金	456	-	-	-	456	-	-	-	-	456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6 年度

(二)上(95)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1.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一、一般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適當行使行政監督，厲行考核獎懲，建立司法形象。 2.端正司法風氣，檢肅貪瀆，嚴辦破壞司法信譽案件，維護優良司法風氣及司法尊嚴。 3.執行「維護司法人員安全方案」，並加強法院安全設施及公務機密，確保機關安全。 4.確實執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規定，貫徹財產申報審查。 5.推行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並加強宣導，使民眾了解並能充份利用法院各項便民措施。 6.繼續加強訴訟輔導業務，結合社會及教育資源，以增進人民對司法之信任。 7.推廣法律知識，宣導正確法治觀念，妥適處理民眾陳訴及機關函查案件。 8.繼續推展法庭科技化及審判紀錄電腦化，全面整合司法資訊系統，促進法院辦公室自動化。 	已實施累計數占已分配數88.59%。
二、審判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強化第一、二審法院認定事實之功能，妥適辦理民、刑事審判業務，提高民、刑事裁判品質。 2.依法速審速結重大刑事案件及清理民、刑事久懸未結案件，並加強辦理貪瀆、盜匪、毒品防制、擄人勒索、贓物、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件。 3.繼續加強民事和解、調解事件，以疏減訟源。 4.妥適處理家事事件、家庭暴力防治民事保護令事件，以促進家庭和諧，保護被害人之人身安全。 5.儘速處理民事執行事件，並積極清理積案，確保當事人權益。 <p>本計畫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46,600 件，刑事案件業務 8,300 件，民事執行業務 31,500 件，共計 86,400 件；實際辦結民事事件業務 66,813 件，刑事案件業務 10,408 件，民事執行業務 34,641 件，共計 111,862 件。</p>	實際辦結占預計辦理 129.47%。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6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三、少年事件處理	<p>1.妥適審理少年保護事件，少年刑事案件及辦理少年觀護業務。</p> <p>2.加強觀護人執行親職教育研習，實施假日生活輔導，並與少年及家長共同諮商檢討，免於青少年再犯。</p> <p>3.強化少年法庭功能，提高觀護績效，防止少年犯罪。</p> <p>4.落實政府「反毒」政策，對於青少年吸毒，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規定辦理，並妥適施以戒治處分，藉以徹底杜絕犯罪，遠離毒害。</p> <p>本計畫少年事件審理業務預計辦理 1,050 件，實際辦結 1,051 件，少年事件觀護及輔導業務預計輔導 760 人，實際輔導 890 人。</p>	<p>1.少年事件審理業務實際辦結占預計辦理 100.10%。</p> <p>2.少年事件觀護及輔導業務實際輔導占預計辦理 117.11%。</p>
四、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p>加強辦理提存事件業務之處理，推廣公證業務，以期疏減訟爭。</p> <p>本計畫預計辦理公證業務 4,550 件，提存業務 3,650 件，共計 8,200 件；實際辦結公證業務 4,925 件，提存業務 5,324 件，共計 10,249 件。</p>	<p>實際辦結占預計辦理 124.99%。</p>
五、一般建築及設備 (一)交通及運輸設備 (二)其他設備	<p>1.汰換傳真機、勘驗車 4 輛、觀護車 1 輛及機車 9 輛，俾利公務進行，以增進工作效率。</p> <p>2.汰換影印機、新營庭空調系統及新增軟體升級、金屬探測門等設備。</p>	<p>已實施累計數占已分配數 92.04%。</p>
六、第一預備金	<p>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p>	<p>本年度尚未申請動支。</p>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6 年度

2.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預算數					截至6月底止分配數(1)	截至6月底止預算執行(2)			歲入超收(短收)或歲出分配數餘額	預算執行率%(2)/(1)
	原預算	追加減數	第一預備金	第二預備金	合計		累計實收或實付數	暫付數	合計		
一、歲入部分：	538,320	-	-	-	538,320	269,150	229,000	-	229,000	-40,150	85.08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6	-	-	-	3,006	1,503	4,397	-	4,397	2,894	292.55
規費收入	527,600	-	-	-	527,600	263,793	218,916	-	218,916	-44,877	82.99
財產收入	154	-	-	-	154	74	120	-	120	46	162.16
其他收入	7,560	-	-	-	7,560	3,780	5,567	-	5,567	1,787	147.28
二、歲出部分：	705,448	-	-	-	705,448	407,442	347,103	13,119	360,222	47,220	88.41
一般行政	611,036	-	-	-	611,036	363,032	308,655	12,940	321,595	41,437	88.59
審判業務	76,803	-	-	-	76,803	35,200	30,276	179	30,455	4,745	86.52
少年事件處理	6,941	-	-	-	6,941	3,090	2,565	-	2,565	525	83.01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1,292	-	-	-	1,292	590	517	-	517	73	87.63
一般建築及設備	8,920	-	-	-	8,920	5,530	5,090	-	5,090	440	92.04
交通及運輸設備	3,750	-	-	-	3,750	360	334	-	334	26	92.78
其他設備	5,170	-	-	-	5,170	5,170	4,756	-	4,756	414	91.99
第一預備金	456	-	-	-	456	-	-	-	-	-	-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合 計	503,760	538,320	488,825	-34,560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300	3,006	4,338	1,294	
	46			04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4,300	3,006	4,338	1,294	
		1		040556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5	6	5	-1	
			1	0405560101 罰金罰鍰	5	6	5	-1	本年度預算數係忽視少年教養及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
		2		040556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4,295	3,000	4,295	1,295	
			1	0405560201 沒入金	4,295	3,000	4,295	1,295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
		3		0405560300 賠償收入	-	-	38	-	
			1	040556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38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80,634	527,600	424,432	-46,966	
	51			05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480,634	527,600	424,432	-46,966	
		1		0505560200 司法規費收入	478,294	525,637	422,171	-47,343	
			1	0505560201 民事訴訟費	442,766	509,501	399,634	-66,735	本年度預算數係民事訴訟裁判費、抗告費及執行費等收入。
			2	0505560202 非訟事件費	23,744	3,536	9,730	20,208	本年度預算數係非訟事件聲請費及法人登記費等收入。
			3	0505560203 公證費	11,784	12,600	12,807	-816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公證應繳交之公證費等收入。
		2		050556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340	1,963	2,261	377	
			1	0505560305 資料使用費	1,500	1,123	1,449	377	本年度預算數係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2	050556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840	840	812	-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06	154	951	152	
	50			07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306	154	951	152	
		1		0705560100 財產孳息	296	144	907	152	
			1	0705560106 租金收入	296	144	907	152	本年度預算數係場地租金等收入。
		2		070556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0	10	45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8,520	7,560	59,105	10,960		
	52		11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18,520	7,560	59,105	10,960		
		1	1105560900						
			雜項收入	18,520	7,560	59,105	10,960		
			110556090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144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退休人員慰問金等繳庫數。
			1105560909						
		2	其他雜項收入	18,520	7,560	58,961	10,960		本年度預算數係提存款逾期10年未領依規定繳庫及少年教養費等收入。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5				000500000 司法院主管	738,063	706,586	31,477	
	25			000556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738,063	706,586	31,477	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705,448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由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一般行政」科目移入1,138千元，共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350556000 司法支出	738,063	706,586	31,477	
		1		3505560100 一般行政	638,695	612,174	26,521	1. 本年度預算數638,695千元，包括人事費573,882千元，業務費64,171千元，獎補助費642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573,88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法警12人、法官助理11人之人事費、員工薪俸晉級差額、退休離職儲金及全民健保保險費36,046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6,55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公廳室電費等經費4,628千元。 (3) 辦理司法行政業務費28,26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公廳室整修等經費4,897千元。
		2		3505561000 審判業務	81,016	76,803	4,213	1. 本年度預算數81,016千元，包括業務費80,283千元，設備及投資733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辦理民事事件業務經費29,09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法官審理案件專業諮詢等經費78千元。 (2) 辦理刑事案件業務經費19,97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義務辯護律師酬金等經費3,161千元。 (3) 辦理民事執行業務經費31,94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公務送達郵資等經費1,130千元。
		3		3505561200 少年事件處理	6,859	6,941	-82	1. 本年度預算數6,859千元，均屬業務費。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辦理少年事件審理業務經費236千元，與上年度同。 (2) 辦理少年事件觀護及輔導業務經費6,62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專家學者協助調查保護業務出席等經費82千元。
		4		3505561400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1,292	1,292	-	本年度預算數1,292千元，係辦公證及提存業務經費，與上年度同。
		5		350556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9,745	8,920	825	
			1	350556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	3,750	-3,73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購置傳真機等設備20千元。 2. 上年度汰購勘驗車、觀護車、機車及傳真機等設備預算業已編竣，所列3,750千元如數減列。
			2	3505569019 其他設備	9,725	5,170	4,555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購置影印機及冷氣機等設備9,725千元。 2. 上年度購置影印機等設備預算業已編竣，所列5,170千元如數減列。
		6		3505569800 第一預備金	456	456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九十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556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0556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5	承辦單位	民事庭、刑事庭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此項收入係忽視少年教養及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依據民事訴訟法、刑事訴訟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46	1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	
				04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5	
				040556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5	
				0405560101 罰金罰鍰	5	係忽視少年教養及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556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05560201 -沒入金	預算金額	4,295	承辦單位	刑事庭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此項收入係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依據刑事訴訟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46	2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295	
				04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4,295	
				040556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4,295	
				0405560201 沒入金	4,295	係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56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560201 -民事訴訟費	預算金額	442,766	承辦單位	民事庭、民事執行處、 訴訟輔導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此項收入係民事訴訟裁判費、抗告費及執行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依據民事訴訟法、強制執行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51	1	1	0500000000	442,766	係民事訴訟裁判費、抗告費及執行費等收入。
				規費收入		
				05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0505560200		
				司法規費收入	442,766	
				0505560201	442,766	
				民事訴訟費	442,766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56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560202 -非訟事件費	預算金額	23,744	承辦單位	民事科、訴訟輔導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非訟事件聲請費及法人登記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非訟事件法、提存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51	1	2	0500000000	23,744	係非訟事件聲請費及法人登記費等收入。
				規費收入		
				05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0505560200		
				司法規費收入	23,744	
				0505560202	23,744	
				非訟事件費	23,744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56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560203 -公證費	預算金額	11,784	承辦單位	公證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辦理公證應繳交之公證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公證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51	1	3	0500000000	11,784	係辦理公證應繳交之公證費等收入。
				規費收入		
				05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0505560200		
				司法規費收入	11,784	
				0505560203	11,784	
				公證費	11,784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56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556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500	承辦單位	文書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閱卷影印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500	
	51			05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1,500	
		2		050556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500	
			1	0505560305 資料使用費	1,500	係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56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556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840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840	
	51			05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840	
		2		0505560300 使用規費收入	840	
			2	050556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840	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5560100 財產孳息	-070556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296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場地租金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96	
	50			07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296	
		1		0705560100 財產孳息	296	

			1	0705560106 租金收入	296	係場地租金等收入。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5560600 廢舊物資售價	-070556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0	承辦單位 總務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0	
	50			07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10	
		2		070556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0	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05560900 雜項收入	-110556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8,520	承辦單位 總務科、少年法庭、 提存所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提存款逾期10年未領依規定繳庫及少年教養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提存法、少年事件處理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8,520	
	52			11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18,520	
		1		1105560900 雜項收入	18,520	
			2	110556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8,520	係提存款逾期10年未領依規定繳庫及少年教養費等收入。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

九十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56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638,695
-----------	------------	------	------	---------

計畫內容：
辦理一般行政事務。預期成果：
依法辦理各項行政事務，達成司法業務之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573,882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573,882千元，均屬人事費，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573,882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7,168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337,168千元，係職員384人，法警62人之待遇經費。(包括優遇庭長1人之待遇2,126千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45,298		2.約聘僱人員待遇45,298千元，係聘用人員82人，約僱人員4人之待遇經費。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6,879		3.技工及工友待遇16,879千元，係技工2人、駕駛25人及工友19人之待遇經費。
0111 獎金	78,075		4.獎金78,075千元，係考績獎金29,548千元，年終工作獎金48,527千元，合共如列數。(包括優遇庭長1人之考績獎金177千元及年終工作獎金266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12,021		5.其他給與12,021千元，係休假補助8,023千元，車票費補助3,798千元，員工因公受傷慰問金200千元，合共如列數。
0131 加班值班費	34,866		6.加班值班費34,866千元，係超時加班費23,389千元，不休假加班費8,274千元，值班費3,203千元，合共如列數。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22,898		7.退休離職儲金22,898千元，係依法提撥公務人員退撫基金經費18,191千元，依法提撥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經費3,353千元，依法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及技工工友工資墊償基金經費1,354千元，合共如列數。
0151 保險	26,677		8.保險26,677千元，係健保保險補助17,867千元，公保保險補助5,434千元，勞保保險補助3,376千元，合共如列數。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6,551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36,551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35,909		1.業務費35,909千元，包括：
0202 水電費	18,825		(1)水電費18,825千元，係辦公廳室水費1,405千元，辦公廳室電費17,420千元，合共如列數。
0221 稅捐及規費	241		(2)稅捐及規費241千元，係公務汽機車牌照稅66千元，公務汽機車燃料費175千元，合共如列數。(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0231 保險費	1,502		(3)保險費1,502千元，係公務汽機車保險費644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建築物及財產保險費858千元，合共如列數。
0271 物品	9,985		(4)物品9,985千元，係公務汽機車油料費1,794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辦公廳室清潔維護費7,197千元，辦公事務費994千元，合共如列數。
0279 一般事務費	2,220		(5)一般事務費2,220千元，係文康活動費(員工578人，每人年按3,840元計列)。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885		(6)房屋建築養護費1,885千元，係辦公房舍基本維護費。(明細詳「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50		(7)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150千元，係公務汽機車養護費592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內勤人員辦公器具養護費558千元(每人每年按1,048元計列)，合共如
0400 獎補助費	642		
0475 獎勵及慰問	642		

03 辦理司法行政業務	28,262	行政科室	列數。 (8)特別費101千元，係首長特別費。
0200 業務費	28,262		2.獎補助費642千元，均屬獎勵及慰問，係退休退職人員107人之三節慰問金。
0201 教育訓練費	50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8,262千元，均屬業務費，其內容如下：
0203 通訊費	65		1.教育訓練費50千元，係赴學校進修所需補貼之學分費、雜費等費用25千元，赴訓練機構研習所需補貼之教材、膳宿及交通等費用25千元，合共如列數。
0215 資訊服務費	2,390		2.通訊費65千元，係辦理業務聯繫所需電話等通信費32千元，辦理工務送達所需郵資費33千元，合共如列數。
0231 保險費	57		3.資訊服務費2,390千元，係電腦設備養護費。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800		4.保險費57千元，係司法志工保險費(含司法博物館導覽志工)。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2		5.臨時人員酬金1,800千元，係因應國家檔案法施行所需檔案回溯經費。
0271 物品	6,376		6.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02千元，係辦理養成法警常年訓練及執達員、錄事、庭務員、通譯及司法志工訓練所需授課鐘點費184千元(含司法博物館導覽志工)，辦理公有建築物、消防設備及水質等安全申報、檢驗及簽證經費218千元，合共如列數。
0279 一般事務費	1,577		7.物品6,376千元，係一般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費46千元，各類書表、憑證、刊物印製費79千元，辦理工務所需報表、色帶、碳粉等耗材費3,053千元，辦理工警常年訓練及執達員、錄事、庭務員、通譯訓練所需文具紙張等經費53千元，舉辦各項座談、講習、工作會報經費36千元，因應法庭活動所需錄音、錄影耗材費50千元，司法志工誤餐補助及辦理訓練事務費(含便民禮民及訴訟輔導、司法博物館導覽志工)1,267千元，司法風紀宣導經費140千元，與民有約宣導經費393千元，法律常識及訴訟宣導經費70千元，辦理司法替代役所需經費409千元，法警押解人犯戒護用具330千元，合共如列數。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893		8.一般事務費1,577千元，係因應審判業務所需法衣製作費，法警、執達員、庭務員制服費793千元，法官健康檢查費784千元，合共如列數。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1,812		9.房屋建築養護費2,893千元，係本院1樓西、南大門整修工程、本院5樓屋頂防水整修工程、柳營及新市庭辦公室內牆粉刷工程、本院地下1樓及13樓消防設備整修工程等經費。
0291 國內旅費	840		1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1,812千元，係電氣設施養護費11,437千元，採驗尿液設備養護費96千元，法官自動試報網路系統安全維護費279千元，合共如列數。
			11.國內旅費840千元，係因公派赴出差旅費806千元，司法風紀訪查旅費34千元，合共如列數。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561000	審判業務	預算金額	81,016
-----------	------------	------	------	--------

計畫內容：

一、提高民刑事辦案維持率。二、提高民刑事辦案速度。三、加強審判事實之認定及從速辦理重大民刑事案件。四、清理並防止民刑事遲延案件。五、有效防制竊盜、贓物犯罪及保護智慧財產權等犯罪。六、繼續加強調解、和解，提高成立比率。七、辦理民事執行事件，並積極清理積案。八、辦理與審判等活動有關之業務。

預期成果：

一、仲裁民事糾紛，以達成民事案件上訴維持率、結案速度。二、對家調案件儘量使雙方心平氣和商談，期能提高調解比例。三、加強清理遲延及視為不遲延案件。四、加強審判事實之認定及重大刑案辦理，以提高刑事案件維持率及辦案速度。五、民事事件業務預計辦理132,000件，刑事案件業務預計辦理20,000件，民事執行業務預計辦理68,500件。

分支計畫及用途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29,096	民事庭、民事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9,096千元，均屬業務費，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9,096		
0203 通訊費	18,843		1.通訊費18,843千元，係辦理業務聯繫所需電話等通信費843千元，辦理公務送達所需郵資費18,000千元，合共如列數。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500		2.臨時人員酬金1,500千元，係特約通譯報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00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800千元，係法官審理案件專業諮詢費200千元，調解委員報酬600千元，合共如列數。
0251 委辦費	705		4.委辦費705千元，係法院裁定移付鄉鎮市公所調解委員會辦理調解事件應負擔之經費。
0271 物品	3,078		5.物品3,078千元，係文具紙張1,000千元，各項業務所需書表印製費607千元，提解出庭應訊被告誤餐費及開庭逾時誤餐費69千元，法律圖書購置費313千元，律師閱卷影印費1,089千元，合共如列數。
0291 國內旅費	4,170		6.國內旅費4,170千元，係民事事件出外調查證據旅費1,937千元，民事事件證人、鑑定人及通譯旅費1,313千元，民事事件法警提解人犯旅費215千元，調解委員旅費274千元，專業諮詢旅費56千元，特約通譯旅費375千元，合共如列數。
02 辦理刑事案件業務	19,977	刑事庭、刑事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9,977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9,244		
0203 通訊費	3,377		1.業務費19,244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965		(1)通訊費3,377千元，係辦理業務聯繫所需電話等通信費570千元，辦理公務送達所需郵資費2,807千元，合共如列數。
0271 物品	1,632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6,965千元，係義務辯護律師酬金4,970千元，刑事案件鑑定費1,995千元，合共如列數。
0291 國內旅費	7,270		(3)物品1,632千元，係文具紙張423千元，各項業務所需書表印製費505千元，提解出庭應訊被告誤餐費及開庭逾時誤餐費391千元，法律圖書購置費313千元，合共如列數。
0300 設備及投資	733		(4)國內旅費7,270千元，係刑事案件出外調查證據及勘驗旅費1,694千元，刑事案件證人、鑑定人及通譯旅費3,694千元，刑事案件法警押解及拘提人犯旅費1,882千元，合共如列數。
0319 雜項設備費	733		2.設備及投資733千元，係辦理審判業務所需設備購置費。
03 辦理民事執行業務	31,943	民事執行處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31,943千元，均屬業務費，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31,943		
0203 通訊費	23,778		1.通訊費23,778千元，係辦理業務聯繫所需電話等通信費575千元，辦理公務送達所需郵資費23,203千元，合共如列數。
0271 物品	113		2.物品113千元，係文具紙張89千元，例稿印製費24千元，合共如列數。
0291 國內旅費	8,052		3.國內旅費8,052千元，係民事執行人員出外執行民事事件旅費。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561200	少年事件處理	預算金額	6,859
-----------	------------	--------	------	-------

計畫內容：
辦理少年案件審理業務，少年保護管束及安置轉介等業務。

預期成果：
一、對失學、失業有犯罪習慣之少年或兒童儘量裁定予以感化教育。二、加強再犯少年之輔導個案調查及假日生活輔導工作。三、落實政府「反毒」政策，徹底杜絕犯罪，遠離毒害。四、少年事件審理業務預計辦理2,100件，少年事件觀護及輔導業務預計輔導1,700人。

分支計畫及用途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少年事件審理業務	236	少年法庭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36千元，均屬業務費，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36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1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91千元，係青少年精神鑑定費。
0271 物品	95		2.物品95千元，係辦理少年事件審理等業務文具用品及紙張費。
0291 國內旅費	50		3.國內旅費50千元，係少年事件出外調查證據及勘驗旅費。
02 辦理少年事件觀護及輔導業務	6,623	觀護人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6,623千元，均屬業務費，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6,623		
0201 教育訓練費	101		1.教育訓練費101千元，係少年輔導及保護志工培訓經費。
0203 通訊費	602		2.通訊費602千元，係辦理業務聯繫所需電話等通信費157千元，辦公務送達所需郵資費445千元，合共如列數。
0231 保險費	29		3.保險費29千元，係少年輔導及保護志工保險費。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730		4.臨時人員酬金730千元，係聘請少年輔導及保護志工辦理協助調查保護業務所需車馬費。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72		5.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72千元，係聘請專家學者協助調查保護業務所需指導教授出席費113千元，舉辦少年團體及輔導活動授課鐘點費259千元，合共如列數。
0271 物品	1,579		6.物品1,579千元，係辦理少年觀護及輔導業務所需文具用品、紙張費64千元，各項書表印製費59千元，少年輔導及保護志工在職訓練費159千元，辦理少年親職教育經費175千元，舉辦保護管束少年家長座談會經費200千元，舉辦少年團體及輔導活動經費279千元，篩檢少年吸食毒品反應試劑經費50千元，辦理採驗人犯尿液業務經費585千元，採驗業務訓練經費8千元，合共如列數。
0280 給養費	2,029		7.給養費2,029千元，係辦理少年安置、處分或治療等經費。
0291 國內旅費	1,181		8.國內旅費1,181千元，係觀護人訪視及調查旅費1,131千元，採驗業務訓練旅費50千元，合共如列數。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561400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預算金額	1,292
-----------	------------	-----------	------	-------

計畫內容：
辦理公證及提存業務，發揮司法功能。

預期成果：
一、要求妥速辦理公證、提存事件，力求便民。二、繼續清理清償提存逾期10年未領事件，並依規定解繳國庫。三、公證業務預計辦理9,700件，提存業務預計辦理10,600件。

分支計畫及用途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公證及提存業務	1,292	提存所、公證處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292千元，均屬業務費，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292		
0203 通訊費	60		1.通訊費60千元，係辦理業務聯繫所需電話等通信費16千元，辦公務送達所需郵資費44千元，合共如列數。
0271 物品	143		2.物品143千元，係辦理業務所需文具用品、紙張費44千元，資料書表印製費99千元，合共如列數。
0291 國內旅費	1,089		3.國內旅費1,089千元，係提存所、公證處人員

			出外辦理提存、公證、認證及宣導等現場確認旅費。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56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20
計畫內容： 汰換傳真機等設備。		預期成果： 便利公務進行，增進工作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	總務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0千元，均屬機械設備費，係新增傳真機等設備購置費。
0300 設備及投資	20		
0304 機械設備費	20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569019	其他設備	預算金額 9,725
計畫內容： 汰購影印機、冷氣機、新市庭空調系統及軟體升級費、主機備份管理系統等設備。		預期成果： 提高工作效率及提升資訊設備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其他設備	9,725	總務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9,725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744千元，包括： (1)汰換高速乙太網路核心交換器等設備購置費606千元。 (2)新增主機備份管理系統及軟體升級等設備購置費138千元。 2. 雜項設備費8,981千元，包括： (1)汰換影印機及新市庭空調系統等設備購置費8,087千元。 (2)新增冷氣機及影印機等設備購置費894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9,725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44		
0319 雜項設備費	8,981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56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456
計畫內容：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預期成果： 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0 第一預備金	456	會計室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
0900 預備金	456		
0901 第一預備金	456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九十六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05560100 一般行政	3505561000 審判業務	3505561200 少年事件處理	3505561400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350556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05569019 其他設備	350556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638,695	81,016	6,859	1,292	20	9,725	456	738,063
0100人事費	573,882	-	-	-	-	-	-	573,882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7,168	-	-	-	-	-	-	337,168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45,298	-	-	-	-	-	-	45,298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16,879	-	-	-	-	-	-	16,879
0111獎金	78,075	-	-	-	-	-	-	78,075
0121其他給與	12,021	-	-	-	-	-	-	12,021
0131加班值班費	34,866	-	-	-	-	-	-	34,866
0143退休離職儲金	22,898	-	-	-	-	-	-	22,898
0151保險	26,677	-	-	-	-	-	-	26,677
0200業務費	64,171	80,283	6,859	1,292	-	-	-	152,605
0201教育訓練費	50	-	101	-	-	-	-	151
0202水電費	18,825	-	-	-	-	-	-	18,825
0203通訊費	65	45,998	602	60	-	-	-	46,725
0215資訊服務費	2,390	-	-	-	-	-	-	2,390
0221稅捐及規費	241	-	-	-	-	-	-	241
0231保險費	1,559	-	29	-	-	-	-	1,588
0249臨時人員酬金	1,800	1,500	730	-	-	-	-	4,030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2	7,765	463	-	-	-	-	8,630
0251委辦費	-	705	-	-	-	-	-	705
0271物品	16,361	4,823	1,674	143	-	-	-	23,001
0279一般事務費	3,797	-	-	-	-	-	-	3,797
0280給養費	-	-	2,029	-	-	-	-	2,029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4,778	-	-	-	-	-	-	4,778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50	-	-	-	-	-	-	1,150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1,812	-	-	-	-	-	-	11,812
0291國內旅費	840	19,492	1,231	1,089	-	-	-	22,652
0299特別費	101	-	-	-	-	-	-	101
0300設備及投資	-	733	-	-	20	9,725	-	10,478
0304機械設備費	-	-	-	-	20	-	-	20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	-	-	744	-	744
0319雜項設備費	-	733	-	-	-	8,981	-	9,714
0400獎補助費	642	-	-	-	-	-	-	642
0475獎勵及慰問	642	-	-	-	-	-	-	642
0900預備金	-	-	-	-	-	-	456	456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	-	456	456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獎 補 助 費	債 務 費	預 備 金	小 計	業 務 費	設 備 及 投 資	獎 補 助 費	預 備 金	小 計		預 備 金	小 計				
5				司法院主管	573,882	152,605	642	-	456	727,585	-	10,478	-	-	10,478		-	-		738,063		
	25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573,882	152,605	642	-	456	727,585	-	10,478	-	-	10,478		-	-		738,063		
				司法支出	573,882	152,605	642	-	456	727,585	-	10,478	-	-	10,478		-	-		738,063		
		1		一般行政	573,882	64,171	642	-	-	638,695	-	-	-	-	-		-	-		638,695		
		2		審判業務	-	80,283	-	-	-	80,283	-	733	-	-	733		-	-		81,016		
		3		少年事件處理	-	6,859	-	-	-	6,859	-	-	-	-	-		-	-		6,859		
		4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	1,292	-	-	-	1,292	-	-	-	-	-		-	-		1,292		
		5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	-	-	9,745	-	-	9,745		-	-		9,745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	-	-	20	-	-	20		-	-		20		
			2	其他設備	-	-	-	-	-	-	-	9,725	-	-	9,725		-	-		9,725		
		6		第一預備金	-	-	-	-	456	456	-	-	-	-	-		-	-		456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資本支出分析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土 地	房 屋 建 設	公 共 建 設	機 械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資 訊 設 備	雜 項 設 備	權 利	投 資 及 其 他	合 計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5				000500000 司法院主管	-	-	-	20	-	744	9,714	-	-	10,478
	25			000556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	-	-	20	-	744	9,714	-	-	10,478
				350556000 司法支出	-	-	-	20	-	744	9,714	-	-	10,478
		2		350556100 審判業務	-	-	-	-	-	-	733	-	-	733
		5		3505569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20	-	744	8,981	-	-	9,745
			1	350556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20	-	-	-	-	-	20
			2	3505569019 其他設備	-	-	-	-	-	744	8,981	-	-	9,725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7,16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45,298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6,879	
六、獎金	78,075	
七、其他給與	12,021	
八、加班值班費	34,866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22,898	
十一、保險	26,67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573,882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員額明細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員 額 (單 位：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款	項	款	項	名 稱	職 員		警 員		法 醫		駐 衛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聘 用		約 僱		駐 外 人 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5				000500000 司法院主管	384	389	-	-	62	45	-	-	19	19	2	2	25	25	82	69	4	4	-	-	578	553	539,016	503,448	35,568	
	25			000556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384	389	-	-	62	45	-	-	19	19	2	2	25	25	82	69	4	4	-	-	578	553	539,016	503,448	35,568	
		1		3505560100 一般行政	384	389	-	-	62	45	-	-	19	19	2	2	25	25	82	69	4	4	-	-	578	553	539,016	503,448	35,568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車 號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維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6768-LY	現有車輛：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4 10	1,998	2,268	29	65	8	44	6768-LY。
WT-416	大型警備車(四十人座)	36	93 10	7,961	2,748	25	67	25	43	WT-416。
WT-398	中型警備車(二十人座)	20	91 03	3,907	2,268	29	65	33	41	WT-398。
WT-421	中型警備車(二十人座)	18	94 10	4,104	2,268	29	65	8	48	WT-421。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	9110	124	1,488	29	43	7	4	NK6-329、NK6-330、NK6-331、NK6-332。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	90 09	149	1,116	29	32	5	3	KW2-066、KW2-067、KW2-068。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	95 06	124	3,348	29	96	15	9	N3J-188、N3J-189、N3J-190、N3J-191、N3J-192、N3J-193、N3J-195、N3J-196、N3J-197。
1607-GJ	執行車	4	92 06	1,995	2,268	29	65	25	45	1607-GJ。
1606-GJ	執行車	4	92 06	1,995	2,268	29	65	25	45	1606-GJ。
1605-GJ	執行車	4	92 06	1,995	2,268	29	65	25	45	1605-GJ。
1603-GJ	執行車	4	92 06	1,995	2,268	29	65	25	45	1603-GJ。
1602-GJ	執行車	4	92 06	1,995	2,268	29	65	25	45	1602-GJ。
1601-GJ	執行車	4	92 06	1,995	2,268	29	65	25	45	1601-GJ。
4689-EL	執行車	7	94 10	2,350	2,268	29	65	8	33	4689-EL。
4688-EL	執行車	4	94 10	2,378	2,268	29	65	8	33	4688-EL。
5K-7450	勘驗車	4	89 03	1,995	2,268	29	65	50	17	5K-7450。
2M-1501	勘驗車	7	89 10	2,694	2,268	29	65	50	19	2M-1501。
5S-4795	勘驗車	4	90 11	1,995	2,268	29	65	33	22	5S-4795。
5S-4793	勘驗車	4	90 11	1,995	2,268	29	65	33	22	5S-4793。
5W-4212	勘驗車	4	91 07	1,995	2,268	29	65	33	28	5W-4212。
5W-4211	勘驗車	4	91 07	1,995	2,268	29	65	33	28	5W-4211。
3370-KB	勘驗車	7	93 12	2,694	2,268	29	65	25	24	3370-KB。
3287-KB	勘驗車	4	93 12	1,999	2,268	29	65	25	22	3287-KB。
4503-SR	勘驗車	4	95 12	1,998	2,268	29	65	8	35	4503-SR。
4502-SR	勘驗車	4	95 12	1,998	2,268	29	65	8	35	4502-SR。
4501-SR	勘驗車	4	95 12	1,998	2,268	29	65	8	35	4501-SR。
4500-SR	勘驗車	4	95 12	1,998	2,268	29	65	8	35	4500-SR。
4505-SR	觀護車	4	95 12	1,998	2,268	29	65	8	35	4505-SR。
	合 計				63,132		1,794	592	885	

預算員額：職員 384 人 技工 2 人
 警員 0 人 駕駛 25 人
 法醫 62 人 聘用 82 人 合計：578 人
 駐衛警 0 人 僱用 4 人
 工友 19 人 駐外雇員 0 人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區分	自有				無償借用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8棟	72,816.70	1,657,113	1,437	-	-	-	-	-	-	-	-	72,816.70	-	-	1,437
二、機關宿舍	184戶	18,893.73	303,549	398	-	-	-	-	-	-	-	-	18,893.73	-	-	398
1 首長宿舍	1戶	329.29	23	8	-	-	-	-	-	-	-	-	329.29	-	-	8
2 單身宿舍		-	-	-	-	-	-	-	-	-	-	-	-	-	-	-
3 職務宿舍	183戶	18,564.44	303,526	390	-	-	-	-	-	-	-	-	18,564.44	-	-	390
三、其他	1棟	2,031.41	374	50	-	-	-	-	-	-	-	-	2,031.41	-	-	50
合計		93,741.84	1,961,036	1,885	-	-	-	-	-	-	-	-	93,741.84	-	-	1,885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捐助經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費之用途分析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人事費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合計				-	-	642	-	-	642
1.對個人之捐助				-	-	642	-	-	642
0475獎勵及慰問				-	-	642	-	-	642
(1)3505560100				-	-	642	-	-	642
一般行政				-	-	-	-	-	-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01	96-96	個人	對退休退職人員支付三節慰問金。	-	-	642	-	-	642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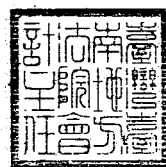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濟性分類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總計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資本形成	土地轉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726,943	-	-	642	727,585	10,478	-	-	-	-	10,478	738,063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726,943	-	-	642	727,585	10,478	-	-	-	-	10,478	738,063

主辦會計人員：黃麗雪



機關長官：林雅鋒

